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3日（星期二）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4年8月2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

（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参与竞拍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控制运营风险和采购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参与竞拍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49%股权，竞拍底价为人民币44,923,790.7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竞拍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云铝汇鑫经贸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时，关联方董事冀树军先生、李国维先生、焦云先生、许晶先生、陈廷贵先生、李志坚先生、徐文胜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年薪的议案》

按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继续对公司经营班子实行年薪制奖励办法的议案》，结合公司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经营目标等完成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

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绩效评价，并提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年薪兑现的建议，具体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年薪
冀树军	党委书记	62.94
焦云	党委副书记	101.84
郑利海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7.89
宁德纲	副总经理	90.33
吴勇	总法律顾问	49.64
张正基	原党委书记	70.39
路增进	原总经理	74.49
陈德斌	原副总经理	109.57
唐正忠	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75.31
周飞	原副总经理	87.09
刘永强	原副总经理	88.07
合计	--	817.56

注：冀树军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7 月-12 月；郑利海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张正基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1 月-6 月；路增进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1 月-6 月；唐正忠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1 月-11 月；周飞先生在公司获得薪酬时间为 2023 年 1 月-11 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 日